

证券代码：300886

证券简称：华业香料

公告编号：2025-042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华文亮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华文亮先生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华文亮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243,94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

一、拟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华文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1,083,400	28.19%

注：截止公告披露前一交易日，公司总股本为 74,798,000 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减持原因：股东偿还负债以及个人其他资金安排。
-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及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
-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 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拟减持股数合计（股）	拟减持股数占其持股数量比例	拟减持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华文亮	2,243,940	9.16%	3.00%

减持期间内若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数量将根据拟减持比例做相应调整。

5、减持期间：上述股东减持计划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8月20日至2025年11月19日）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且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在此期间如遇到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不减持。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不低于发行价（如公司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标准应作相应调整）。

7、上述拟减持股东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第九条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华文亮先生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上市公告书》作出的相关承诺如下：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华文亮	股份限售	1、本人承诺：本人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规范性文件中关于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本人减持股份将按照法律、法规和上述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 3、本人承诺：在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4、本人承诺：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5、本人承诺：在本人所持公司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且在不丧失对公司控股股东地位、不违反本人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存在对所持公司的股票实施有限减持的可能性，但届时的减持幅度将以此为限： ①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12个月内，减持股份总数将不超过本人届时持股数量的10%；②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13-24个月内，减持股份总数将不超过本人届时持股数量的15%；③本人的减持价格将不	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根据承诺相关内容，华文亮先生所持21,083,400股股份的锁定期为2020年9月16日至2023年9月15日，华文亮先生已严格遵守承诺，该承诺于2023年9月15日履行完毕。 公司上市日发行价为18.59元/股，上市后六个月内公司股票未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不触及华文亮先生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的承诺；上市后6个月末收盘价为41.50元/股，收盘价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不触及华文亮先生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的承诺。

		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发生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 6、本人承诺：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本人将在减持前5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 7、本人承诺：本人减持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公司股份，不适用上述承诺。本公司减持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公司股份完毕后，继续减持本人通过其他方式获得的公司股份的，应当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8、本人承诺：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此前所出具的任何声明或承诺内容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以本承诺内容为准，同时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就股份减持出台了新的规定或措施，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或重新出具新的承诺； 9、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义务。如本人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续看好公司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本人将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本人作出的有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根据个人经济状况及公司股票价格走势择机进行适当的增持或减持。	
--	--	--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拟减持股东严格遵守了以上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风险提示

1、拟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未来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方面存在不确定性，是否能够按期实施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此前已作出承诺的情形。

3、公司不存在破发、破净情形，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未低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30%。

4、本次减持的股东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上述股东将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中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上述减持主体《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9日